

臺北市政府（地政組）市政顧問座談會建議事項列管表

議題 1 地面層以上建物，以牆心為界辦理測繪登記

編號	建議事項	權責單位	執行情形
1	建議內政部檢討公寓大廈管理條例 56 條第 3 項規定後再修正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第 273 條規定並增訂過渡性條款，以減少不動產交易爭議及朝向實坪制方向邁進。	內政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(測繪科)	本局業將本次會議紀錄函送內政部參酌，後續將提報中央機關作為日後修法之參考方向。
2	建議內政部研擬將申請建造執照日、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日登載於登記資料，減少消費糾紛及爭議。	內政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(土地登記科)	本局業將本次會議紀錄函送內政部參酌，後續將提報中央機關作為日後修法之參考方向。

議題 2 區分所有建物之車位、共有部分登記方式

編號	建議事項	權責單位	執行情形
1	民法 799 條第 4 項專有部分如何公平合理分配、停車位改為不編號登記，因牽涉層面廣，是否請中央邀集各機關集思廣益討論。	內政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(土地登記科)	本局業將本次會議紀錄函送內政部參酌，後續將提報中央機關作為日後修法之參考方向。